

以制度平台引导善心善款的涌流

前不久中国社科院发布的《中国企业社会责任研究报告(2009)》说,从2008年分析结果看,我国100强企业的社会责任整体水平仍然较低,94家企业的社会责任平均分为31.7分,整体处于“起步”阶段。研究报告还显示,民营企业的社会责任要低于国有企业。

在这一报告发布同时,民营企业家新华都集团董事长陈发树捐出83亿市值股票、成立中国最大的民间慈善基金一事,却闹得沸沸扬扬,质疑声不断,甚至对于陈发树的举动多有涉嫌逃税与博名的评价。而年初,另一位民营企业家福耀玻璃董事长曹德旺拟将其持有的70%福耀玻璃股份捐出,成立一个慈善基金,结果受制于上市公司相关规定,至今未能实现。

一边是中国企业尤其是民营企业社会责任水平不高,另一边却是民营企业家的慈善行

确保慈善捐助体系的顺畅;在慈善捐款的管理和使用上确保公开透明;公众对待民营企业家的慈善行为以善意的激励为主。惟此,我国的慈善捐助事业才能够得到进一步的推进。

因为在起步之初就颇不顺利。无奈现实的背后,凸现出我国现阶段慈善捐助体系的不尽完善。

我国改革开放30多年,社会财富和个人财富迅速积累。但相关数据显示,我国慈善捐助的水平远远落后于经济发展的速度。2008年,受冰灾和地震的影响,善款过了千亿元大关,但是也只占到GDP的0.4%。美国人均GDP是中国的38倍,而人均慈善捐款数额则是中国的7300倍。

随着财富的积累,像曹德旺、陈发树这样的一批民营企业家,已经到了考虑财富如何传承的阶段,公益事业成为他们的选择之一,

有其内心追求自我实现的合理性。某种程度上,公众对富人捐款提出的质疑,恰恰是社会贫富矛盾的一种现实体现,需要通过加大慈善捐款力度等方式求解。实际上,来自民政部的数据表明,2009年上半年,企业仍然是国内最主要的慈善捐赠主体,且民营企业最为大方。上半年我国各类企业捐赠54.57亿元,民营企业捐出款物总额超过38.9亿元。

某种程度上,无论是国有企业还是民营企业,都是社会企业,既承担着解决就业、提供税收的责任,也需要在财富的传承和分配上体现其社会价值。在其他一些国家,通常

会采用高额遗产税和企业慈善减免税的方式,一面“堵”、一面“疏”的办法来双向引导私人企业资产的社会化回归。而我国目前的慈善制度在这两方面都有所欠缺——遗产税的正式推出尚需时日;企业和个人慈善捐款减免税的制度设计复杂,接受捐款的组织机构偏少。

与此同时,我国现阶段在善款使用的监督方面,亦存在不足,善款管理和使用的透明度不高,这样以来,部分民营企业家选择以成立慈善基金的方式,自己支配慈善捐款的管理与使用,亦在情理之中。但带来的相应问题

是,理论上,慈善基金一旦设立,其资产应属全社会所有,基金的管理与使用同样需要社会的监督。

一个完善的慈善捐助体系,首要问题是确保慈善捐助体系的顺畅,不管是捐给特定的慈善机构,还是成立自己的慈善组织,不管是实物资产捐助,还是股权捐助,资金首先能够为全社会所用是最重要的,有碍慈善捐助的制度缺陷应尽快予以调整;其次,在慈善捐款的管理和使用上,应充分发挥法律、行政以及社会监督的作用,确保公开透明,最大程度赢得公众的信任;第三,公众对待民营企业家的慈善行为应保持一个良好的心态,对企业家的慈善行为应以善意的激励为主。惟此,我国的慈善捐助事业才能够得到进一步的推进。

“网络反腐”受青睐的启示

□黄哲雯

近日中国青年报社会调查中心进行的一项在线调查显示,71.5%的人表示自己“会参与反腐”,在选择反腐的参与渠道时,75.5%的人选择了“网络曝光”。

作为近两年来随着互联网的快速发展而兴起的一项新生事物,网络在反腐倡廉和揭露等方面都取得了立竿见影之效。“天价烟局长”周久耕的倒下,便是民间借助网络力量反腐的典型一例。

相较于举报、信访、审计等传统的反腐方式,网络反腐不受时空限制,方便、快速,覆盖面广,影响力大,公开性和透明度强,迎合了公众“积极反腐”的期许。

更重要的是,网络具有隐匿性和安全性,基本上没有人身安全之虞。换句话说,只要能提供准确的线索,拿出充分的事实和证据,那么,只需轻点鼠标,就有望把贪官一揪一个准儿。

基于上述原因,网络反腐受到公众青睐也就不足为奇了。然而,须引起注意的是,我们不能忽视对这一新闻的另一层解读,即折射出传统反腐方式和渠道的问题。

比如,一些部门虽然设立了举报电话和举报邮箱,却因种种原因,利用率低下。再比如,虽然在法律上对举报已有保密规定,但现实中,举报者前脚举报,后脚便遭打击报复的悲剧时有发生。如此一来,公众举报的积极势头势必会受到打击。

举报渠道不畅,举报人得不到应有保护,原因在于相关部门工作人员的失职、一些贪官势力的强大,以及相关法律的不尽完善。这些问题如果得不到解决,传统的反腐方式很可能受到冷落。

激发公众举报的热情,让更多的人参与到反腐队伍中来,我们要做的事还有很多。

新闻观察

□杨涛

把“赔钱减刑”置于阳光之下

院,法院要综合整个案情与被告人的认罪态度、被害人及其家属的态度来判断。此外,那些特别严重的犯罪(如侵害不特定公众,严重危害社会治安、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暴力犯罪)也不适用于“赔钱减刑”。

“赔钱减刑”在法理和现行法律上也是说得通的。刑罚的目的有两个,一个是报应刑,一个是教育刑,前者主要是根据犯罪分子的犯罪情节来量刑,而后者则综合犯罪分子可教育改造的程度、人身危险性来量刑。那些真诚悔过、积极赔偿,取得被害人及其家属谅解的犯罪分子,则反映了其人身危险性降低,“还是可以挽救教育的”,因而对其酌定从轻符

合刑罚的目的。而2000年最高人民法院颁布的《关于刑事附带民事诉讼范围问题的规定》中“被告人已经赔偿被害人物质损失的,人民法院可以作为量刑情节予以考虑”的规定则表明,各地推行的“赔钱减刑”是有法律依据的。

但我理解人们的质疑,因为在“假山诽谤案”、“许霆案”被曝光后,在司法高官黄松有、张■落马后,我们知道,在某些地方,行政干涉司法现象仍然存在,司法公正尚需媒体等多渠道的监督来保障。因此,从法理和法律规定上看似并无瑕疵的“赔钱减刑”,可能会被某些人当做瞒天过海、徇私枉法的工具。

比如,某些被告人有钱而且也能执行到

位,但办案法官为了徇私,偏偏谎称其没有钱或者不能执行,逼着被害人及其家属与被告人和解,在被告人赔钱以后,得到被害人及其家属并非自内心的理解,从而违法对其减刑;再比如,某些被告人犯有严重的暴力犯罪或者黑恶势力犯罪,不符合所谓“赔钱减刑”的条件,但有的法官仍然可以上下其手,让其赔钱和取得被害人的谅解后,对其宽大量刑。

比照“赔钱减刑”做法本身更重要的是,要监督“赔钱减刑”实施中的公正性。重要的一个措施,即把“赔钱减刑”置于阳光之下,将审理过程、判决结果和当事人的态度公之于众,接受公众的监督。

据10月27日《人民日报》报道,为更好地推进打黑除恶和严打整治斗争,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近日表示,切实贯彻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,“该宽则宽,当严则严,宽严相济,罚当其罪”,对暴力犯罪绝不许“花钱减刑”,依法应该判死刑的被告人,做了赔偿也不能“买命”。

同日《人民日报》还有一则新闻:鉴于被告人孟某对自己故意杀人的行为真诚悔罪、被告人亲属积极赔偿,被害人亲属向法院提交了请求对孟某从轻处罚的意见书,并撤回附带民事诉讼。近日,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孟某恋爱不成杀死女友案宣判,被告人孟某被判处死刑,缓期两年执行。

相比河北高院的做法得到众多支持者,郑州中院的做法遭到质疑一片。人们很容易将“赔钱减刑”理解为“花钱买刑”,进而认为这是为有钱有势者开辟法外通道,扭曲了“法律面前人人平等”的原则。

我倒不这么认为。因为在各地法院推行的“刑事和解”措施中,“赔钱减刑”都是附条件的,比如并非赔了钱就减刑,掌握权在法

□图说

□赵春青/画



差别

据《成都商报》报道,成都多所民办学校涉足“富二代”教育市场,除了上国际课程,有的学校还开设了五花八门的社会实践课,比如当志愿者、到校食堂帮厨、刷马桶,到养殖场养猪等。

之前有新闻说,“富二代”班给“富二代”提供的多是高尔夫等奢侈教育,让他们从小学会享受之类。相比之下,成都这些民办学校是在教育孩子从小习惯于吃苦、做人要善良。这样的“富二代”教育值得期待。

据近日《工人日报》报道,去年以来,江苏省睢宁发起行政语言和行政行为改革,向“官话、套话”宣战,“说群众爱听的话”,“干群众欢迎的事”,取得了意想不到的效果。“不说废话、不浪费时间”的会议越来越多,会风、政风及干部作风有了很大好转。

今天所谓的“官话”,经过多年的流行、固化,已成一种疏离大众、具有中国特色的官僚话语体系,不仅形式上千篇一律、枯燥无味、了无生气,内容也衍化为“假话”、“大话”、“空话”、“废话”、“套话”,听来很不舒服。

其主要形式为:生搬硬套——政治先行成为定式,哪怕是一件小事,也非提高到“科

理,只是把村干部带到华西村实地考察学习。考察回来,大家真切感受到发展的紧迫。

如今,一条长24公里的宝塔大道贯穿全村。6栋居民公寓和20多幢农民别墅井然有序;背靠银山,碧水环绕,香樟、翠竹等生态园区集体休闲和生态旅游于一体,还通过了湖南旅游名村初选。

黎锦林深知,建设新农村关键在生产。经过反复商讨,由黎锦林在上海经营的安而雅公司和美国阿里工业公司投资4亿元,建设新型农民科技园,引进德国生产线,配套建设废水废气达标处理系统,建成国内高档磨具生产基地。

(据新华社武汉10月28日电)

深入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·党员风采

新农村“村官”黎锦林

里第一个大学生。毕业后,他当过公务员,下过海,2003年在上海创办公司,销售收入过亿元,业务遍及欧美。然而2005年,父亲黎泗保带领村里一班人突然来访,希望他能回乡,带领全村集体企业继续向前。

在高薪聘请职业经理人管理自己的公司后,他踏上了回家的征途,成为全县第一个回乡创业的大学生“村官”。

2007年10月,黎锦林全票当选村支书。他下定决心,要带领宝塔村人走上科学发展之路,把宝塔村建设成为全国一流的社会主义新农村。

这不是“天方夜谭”吗?黎锦林没讲大话

1984年,考上武汉大学的黎锦林成为村

里第一个大学生。毕业后,他当过公务员,下过海,2003年在上海创办公司,销售收入过亿元,业务遍及欧美。然而2005年,父亲黎泗保带领村里一班人突然来访,希望他能回乡,带领全村集体企业继续向前。

在高薪聘请职业经理人管理自己的公司后,他踏上了回家的征途,成为全县第一个回乡创业的大学生“村官”。

2007年10月,黎锦林全票当选村支书。他下定决心,要带领宝塔村人走上科学发展之路,把宝塔村建设成为全国一流的社会主义新农

村。

这不是“天方夜谭”吗?黎锦林没讲大话

1984年,考上武汉大学的黎锦林成为村

里第一个大学生。毕业后,他当过公务员,下过海,2003年在上海创办公司,销售收入过亿元,业务遍及欧美。然而2005年,父亲黎泗保带领村里一班人突然来访,希望他能回乡,带领全村集体企业继续向前。

在高薪聘请职业经理人管理自己的公司后,他踏上了回家的征途,成为全县第一个回乡创业的大学生“村官”。

2007年10月,